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4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送至全体监事，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下午14:00在公司科创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为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无委托出席监事或缺席监事。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天寿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总结和2024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25,929.81 万元，较上年末同比增长 6.58%；2023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209,080.6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9.33%；实现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29.1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9.85%。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预计 2024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221,806.14 万元，利润总额 5,243.19 万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45.89 万元。

上述财务预算不代表公司 2024 年度的实际盈利水平，预算目标能否实现取决于行业、市场状况变化、管理团队的能力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提示投资者特别注意。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本次董事会提出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和《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也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同意通过该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3 年度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购销交易总额为不超过 7,730 万元，实际发生交易总额为 2,044.61 万元。2024 年，根据公司实际业务经营情况，公司预计全年累计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 5,680 万元（不含税）。

《关于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建立和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并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业务发展需要，缓解子公司流动资金周转压力，降低筹资成本，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江西世龙新材料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或贷款时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具体担保协议由公司、子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在担保业务实际发生时共同协商确定，拟授权公司总经理汪国清先生在担保额度内签署相关担保合同及法律性文件等。本次担保额度授权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更正后的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对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处理。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